

# 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

粤生态职院实验〔2026〕6号

## 关于做好 2026 年暑假期间实验室安全工作的通知

各部门、二级学院：

为切实加强暑假期间实验室安全管理，有效防范安全事故，保障师生生命财产安全与校园稳定，现就 2026 年暑期实验室安全工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压实安全主体责任。**各部门、二级学院要深刻认识做好实验室安全工作的极端重要性，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和责任意识。严格落实“谁主管、谁负责，谁使用、谁负责”原则，进一步明确并压实各级实验室安全责任，确保假期各项安全管理要求落到实处。

**二、全面排查安全隐患。**各部门、二级学院须在放假前组织对本单位所属实验室进行全覆盖、无死角的安全检查。对检查发现的隐患，能够立查立改的，要立即整改到位；对短期无法整改的，须制定切实可行整改方案，明确整改完成时限和具体责任人，并采取有效的临时管控措施。

**三、强化危险源规范管理。**各实验室须加强对危险化学品、病原微生物、高压设备、实验废弃物等重要危险源的安全管控。严格控制易燃易爆化学品存量；放假前须逐一检查特种设备、加热设备及其他仪器设备状态，确认其处于安全状态。严格按照操作规程，对假期停用的相关设备进行安全停用处理。

**四、落实假期值班与应急机制。**假期期间严格执行实验室安全值班制度，值班人员须每日进行安全巡查并做好记录。特别关注极端天气后的实验室状况（如漏水、渗水、设备异常等）。如发生实验室安全事故或突发事件，须立即启动应急预案，采取有效处置措施，并第一时间向实验与实训中心（电话 18312663356）及相关部门、二级学院报告。

